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在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严格筛选理财产品，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投资品种

理财产品为非关联方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低风险理财产品等）。

3、投资额度和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4、实施方式

上述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上述理财产品均将严格进行筛选，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具体购买实施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低风险理财产品等现金管理时，公司管理层授权公司财务部人员签署相关合同。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低

风险理财产品等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
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低
风险理财产品等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
进行评价。

独立董事有权对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
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日常经营和流动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
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业务开展，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
公司收益，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及广大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
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
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
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理财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
益表相关项目。

四、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的议案》。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同意公司在不
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闲
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